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1年3月20日，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75.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2021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8）、《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1-011）。

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75.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74.74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5）。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2021年8月末，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如下：

截至2021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

方式回购股份 3,156,519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6,000,000 股的比例为 0.7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56.72 元/股，最低价为 39.2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065.00 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 日